

赵县财政局文件

赵财预〔2025〕1号

赵县财政局 关于批复2025年县级部门预算的通知

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、县直各部门：

2025年财政预算草案已经县十七届人大代表第五次会议审议批准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的规定，现将2025年部门预算予以批复，你部门要在县财政局批复部门预算之日起15日内，批复所属各单位预算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，请组织实施：

一、总体要求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北、视察石家庄重要讲话精神，认真贯彻落实省委、市委和县委部署要求，

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完整、准确、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，聚焦经济建设这一中心任务和高质量发展这一首要任务，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，强化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，深化财税体制改革，加强财政科学管理，防范化解风险，严肃财经纪律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和政策效能，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，不断提高人民生活水平，保持社会和谐稳定，高质量完成“十四五”规划目标任务，为实现“十五五”良好开局打牢基础，奋力推动国家历史文化名城、现代美丽新赵州建设开创新局面。

二、强化预算约束，推进全面绩效管理

全面落实《预算法》、《预算法实施条例》等法律法规以及各级党委政府各项政策要求，规范理财行为。加强财政收支管理，硬化预算刚性约束，预算执行安排要统筹兼顾、突出重点，区分支出事项的轻重缓急，合理确定保障重点和保障顺序，兜牢兜实“三保”底线。牢固树立绩效意识，持续推进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。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主体责任，削减无效、低效支出。

三、厉行节约，坚决压减一般性支出

各部门要牢固树立“过紧日子”思想，严控非重点、非刚性的一般性支出，把有限的资金用到“刀刃”上。严控按照已确定的“三公”经费及会议费、培训费预算执行，严格审批管理，不得安排无实质内容的公务活动。

四、严肃财经纪律，确保财政资金安全

各部门严格执行各项财经法律法规与规章制度，增强执法守法的自觉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、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保障资金安全等有机结合起来。严格执行专项资金管理制度，按照规定用途使用专项资金。

根据全面实施绩效管理规定，预算绩效目标与预算同步批复。

附件：2025年部门预算明细表



赵县财政局

2025年1月17日

抄送 赵县人大财经工委

赵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5年1月17日印发

2025年部门预算明细表

单位名称：赵县农业农村局

单位：万元

类 别	金 额	备 注
总 计	21617.03	
一、 人员类	2004.32	
二、运转类	132.1	其中：非税 61万元
三、特定目标类合计	19480.61	
一般公共预算小计	19340.61	
1. 动物防疫经费	38.25 ✓	
2. 上年结转专项	2225.49 ✓	
3. 非税收入安排的人员经费	48.00 ✓	
4. 局机关搬迁改造项目	47.43 ✓	
5. 动检人员专项	99.00 ✓	
6. 定点屠宰人员和工作经费	11.48 ✓	
7. 农业执法专项经费	27.54 ✓	
8. 农财工作专项经费	1.50 ✓	
9. 农产品安全创建及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经费	7.65 ✓	
10. 农业开发中心经费	7.65 ✓	
11. 高标准农田项目建后管护经费	3.00 ✓	

2025年部门预算明细表

单位名称：赵县农业农村局

单位：万元

类 别	金 额	备 注
12. 果品管理专项支出	7.65 ✓	
13. 梨果新技术推广费	1.50 ✓	
14. 梨果宣传经费	9.00 ✓	
15. 农机三员生活补贴	182.00 ✓	
16. 朝阳森林公园管护费	53.00 ✓	
17. 政策性农机保险	8.50 ✓	
18. 乡村振兴工作经费	8.50 ✓	
19. 劳务派遣费用	19.20 ✓	
20. 衔接推进乡村振兴	1500.00 ✓	
21. 防贫保险	100.00 ✓	
22. 农村私搭乱建、违章建筑专项整治经费	3.94 ✓	
23. 上级提前下达专款	14930.33 ✓	
政府性基金小计	140.00 ✓	
1. 上级提前下达专款	140.00 ✓	